

如果没有中文打字机，世界将会怎样

□禾刀

此前读钱锺书的《林语堂传》时，对林语堂发明的明快中文打字机的了解只是局限于这项投资的失败，以致给他的生活带来了巨大压力。《中文打字机：一个世纪的汉字突围史》一书作者、长期研究中国历史的美国斯坦福大学历史学教授墨磊宁在书中提到了林的发明——明快打字机在小型化以及采用与国际通用的QWERTY键盘方面颇有建树，只是生不逢时。

历史呈现了这样一个事实：自世界上第一台打字机发明后的几百年里，唯独汉字长期游离于打字机体系之外。1828年7月24日，世界上第一台打字机在美国诞生。1868年美国新闻工作者克里斯托夫·肖尔斯发明了沿用至今的QWERTY键盘。自此，除汉字外的各种语言先后被攻克，纷纷推出了各种语言的打字机。需要指出的是，在西方打字机发展如火如荼的高光时期，清廷官员并非全都是瞠目结舌。当时中国海关官员李圭在参观美国发明的打字机后曾感叹，那些打字机“惜不能印华文”。

其实，无论中外研究者对中文打字机的努力始终没有放弃过。1900年的《旧金山观察报》称，“在该市唐人街



《中文打字机：一个世纪的汉字突围史》
[美]墨磊宁 著
张朋亮 译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附近的杜邦街上，一家报社的库房里存放着一台新奇的机器：它配有一个长达12英尺（3.66米）的键盘，其上有5000个键盘”。操作这台笨重的打字机既是技术活也是体力活，还需要一个足够的空间。虽然后来的打字机努力小型化，但在快捷性方面，与同时期西方打字机始终难以相提并论。仅仅半个世纪前的1973年《泰晤士报》还写道：中文打字机在西方是一个由来已久的笑话，它几乎等同于“自相矛盾”或“不可能之事”。

墨磊宁梳理发现，中文打字机之所以迟迟难以被攻

克，是因为许多研究者沿用的依旧是字母打字模式，所以总是力图将尽可能多的汉字纳入其中。在这种思路下，就不得不正视另一个现实问题，那就是汉字庞大的字库规模。《康熙字典》共收录47035个汉字，为尽可能简化，许多研究者在统计学方面寻找出路，即经过反复统计发现，中国人常用的汉字仅两千多个。不过，虽然较《康熙字典》字库这个数字确实大大简化，但对打字机而言，体量仍旧太过巨大，更别说对总共26个字母的英文打字机有什么比较优势。

除了打字机研究技术受阻外，美国传教士谢卫楼还发现有另一个巨大的障碍。谢卫楼满以为自己的打字机“对于中国雇员来说或许也是一种‘解放’，使他们不再需要手写”，然而，令他颇感错愕的是，“仍有少数人将其视为一种机巧的玩具”。上一次对西方发明指责为“奇技淫巧”是在1793年，当时乾隆对英国使者马戛尔尼带来的工业产品嗤之以鼻。有什么阻力比内心的抗拒更大呢？

墨磊宁还着重写到另一段不可忽视却十分有趣的历史。上世纪初，中国国内学者曾燃起了汉字存废的巨大争论，包括谭嗣同、鲁迅、胡适、钱玄同、赵元任等诸多名人悉数卷入其中。当时的废

除汉字之争虽然并非出于打字原因，但西方国家普遍采取字母语言对打字机的中文应用普及显然更具吸引力。为此，一些学者还拿出了基于字母体系的解决方案。

墨磊宁指出，世界上几乎所有文字一开始都源自象形文字，但在文明演进过程中，出于方便等原因，逐渐变成了字母，唯独汉字初心不改。坚守的背后，其实是中华文明的传承。从今天的许多汉字中，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许多方块字与遥远的历史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信息链条，字不仅仅是字，有时还蕴含着许多远古信息，汉字的博大与精深跃然纸上。

墨磊宁在写到中文打字机发展历程时多次提到中文的“抗拒”，这极耐人寻味。“抗拒”既代表中国人对文字的坚守，又代表对文字统一模式的反感。很难想象，如果没有中文打字机，我们今天如何融入世界。而如果因为种种原因放弃了汉字，我们与汉字博大精深历史的脐带或许已被剪断。

事实上，在中外研究者的持续努力下，中文打字机终于变成了现实。操作越来越便捷，不仅为普通中国人与世界沟通架起了快捷的桥梁，也为保留文化多样性提供了样板。

色彩的隐喻

□王熙达

韩江的小说总是着力于从人与人一段关系的表层下，发掘出深层的人性和价值，“隐喻”因此成为她作品中最常用的手法。在短篇小说集《植物妻子》收录的8部小说中，尤其以《童佛》与《植物妻子》最为典型，红、白、黑、绿四种色彩依附于不同意象，频繁出现在作品中，以此隐喻人物的心理及情感；韩江以家庭、婚姻、爱情为切点，在色彩明暗的对比与更替中，将一场遭遇重重困境的女性追寻自我之旅，展现在读者眼前。

韩江通过对女主人公大量的心理描写，揭露出当下婚姻中普遍存在的问题——两个残缺的个体，把一种可以暂时填补自己的方式误认成爱情，然后随时间推移，在希望不断落空的过程中，耗尽自己全部的能量，得到一个失败的结局。《童佛》中的“她”，把对男人的怜悯当作爱，别人爱这个男人的完美，而她爱上的是这个男人完美中的瑕疵；《植物妻子》中的“她”，把陪伴当作爱，被这段名为“婚姻”的关系套上枷锁，失去了心底最需要的自由。因为发现一束闪耀的白光而驻足，投身后却只感受到猩红的暴力和无尽的索取。



《植物妻子》
[韩]韩江 著
崔有学 译
磨铁四川文艺出版社

穿过《童佛》所在“黑黢黢”的洞穴，《植物妻子》发出一声沉重的叹息：“在这里郁闷得活不下去。连鼻涕和痰都是黑的。”从城市黑暗阴郁的环境，到主人公封闭压抑的内心，韩江在《植物妻子》中给读者营造出一种极度低压的氛围，或者比起“营造”，“再现”更为贴切。

“凝视”一词在“女性主义”中具有重要意义，可以理解成一种男性价值观对女性的侵略，这种“凝视”也成为了贯穿《植物妻子》的核心。在男人的主观视角中，妻子身上的“淤青”在不断扩大。他感受到了妻子身体状况的恶化，可他愤怒地表示：“这女人怎能这样令我孤单？她有什么权利令我孤单呢？”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妻子的奉献，她出于对丈夫的爱和留恋而放弃自由的梦想，而这种牺牲在丈夫的认知中却化为对自己魅力的自豪。

女性是被“凝视”的，她们在丈夫的身上，寻求着自己幻想中的一种可能，在为丈夫提供情绪价值时才感受到自己的价值，在丈夫的笑容、悲伤、怒火中看见自己存在的意义，却无法换来任何有效的共情，逐渐变绿的妻子动物性不断剥离，越来越具备植物的特性；屡被压抑的自由意志终于在某一不被“凝视”觉察的时刻爆发，她放弃了在现实中被别人救赎的可能，转而投向内心精神上的解脱。

从原本独立自主的个体，沦为被软禁观赏的物品，最后变成一株动弹不得的植物。但在她来看又有什么关系呢？反正原本就被当作一盆装点阳台的绿植；至少现在，她可以截断与外界的联系，获得内在真正的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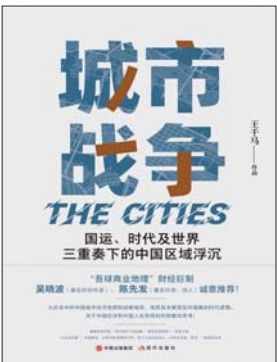
韩江笔下的四种色彩隐喻了女性在社会中遭遇的不同困境，但也同时展现出一些可能存在的出口：白色无力，但也纯洁；红色残暴，但也激昂；黑色冷漠，但也包容；绿色放逐，也是解脱。我们不能断言春天到来时她是否会重新发芽，但永远希望她能如自己所言——“冬天我已挺过，春天我满心欢喜”。

城市无战事

□陶林

中国的城市从何而来？最近四十年的发展状况如何？未来将去往何处？这是商业作家王千马的《城市战争》力图回答的问题。在这部新书中，王千马系统描绘了自东向西几大国内主要城市群，对于每一个主要城市做了履历和肖像式的描摹，阐述了关于中国各大城市的种种见解。作为一本商业读物，作家的文笔平实、有趣，内容翔实有料，是一部有温度、有深度的阅城志，给我们全面认识中国“城市”提供一个好契机。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所谓现代化，就是一个古老文明充分城市化的进程。在《城市战争》之中，王千马不惜花费大量笔墨描述一座座城过去，连同这些城市所在的区域文化都做了深度的回忆。这些追索历史的部分，集齐了中国大城往事的“龙珠”，从中可以看到长安、洛阳、汴京、金陵的王气，也可以读到扬州、成都的繁华。北宋时代农业文明巅峰状态的一波“城市化”历程，似乎又孕育着中国城市的新可能。然而，这种“可能性”一等就是上千年。我们熟知的中国古典造城，一般都只因为帝国和王朝的权力，王城如海，“市”的作用倒在其次。



《城市战争》
王千马 著
现代出版社

在意大利作家卡维尔诺小说《看不见的城市》里，马可·波罗为大汗忽必烈讲述自己游历过程中所见到的若干“城市”种种奇相，忽必烈发觉，马可·波罗所讲述的城市似乎都只是一个城市。这也是“中国城”的宿命。当王城的梦转变为现代都市的梦想，近几年来，才是中国城市真正精彩的篇章。中国人其实对建造现代城市毫无概念，新中国成立之初，苏联的城市规划师巴兰尼科夫帮助中国完成了首轮的造城规划。他们给出的蓝图，十分符合前工业化时代对于城市的想象，整个城市如同一座大型的工厂，无论是千年古都，还是“火车拉来的新城”，一切都围绕着工业及生产而存在。卡尔

维诺认为“城市犹如梦境，所有可以想象的都能梦到，但是即使最离奇的梦境，都是一幅迷画，其中隐含着欲望，或者是畏惧”。当进入全球化的潮流中，我们才真切看到了全世界更丰富多彩的城市，中国城市的发展又经历了一个“去工业化”的进程。短短几十年，中国的城市迅速地走过了西方城市几百年走过的路。

中国有很多作家写过各处的城市，相关的作品汗牛充栋，比如张爱玲笔下的上海、老舍笔下的北京、白先勇笔下的台北、易中天的品城系列、贾平凹笔下的西安、池莉笔下的武汉，还有是莫言笔下的高密、阎连科笔下的“炸裂之城”（隐喻郑州）等。文艺作家们的想象之城，虽然最能描绘出自己熟悉的某个城市的灵魂，却往往带有浓烈的个人色彩。从他们的文字中读某城是一种味道，而当我们真正到实地去看，又完全是另一番景色。我们更直观的体验，是标准化、现代化管理与服务体系带来的生活方式。王千马在《城市战争》里书写的这一个一个的城市，带有强烈的财经观察的眼光，更接近于城市的本来面目。各种财经报告和统计数据虽然冷冰冰，但是它能超越直觉之上，让我们重新认识一个个发展中的城市。

如今，人文因素正在慢

慢渗透进各大城市的规划思考当中。美国著名调查记者雅各布斯女士在其名著《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一书中说，“一个成功的城市地区的基本原则是人们在街上身居陌生人之间时必须能感到人身安全，必须不会潜意识感觉到受到陌生人的威胁。”这是对一个城市的最基础的人文期待。雅各布斯所设想的城市，是一个蓬勃、充满多样性的生命体，是没有因机械的区域划分而造成的“死寂边缘”的城市。那些城市老旧的区域，要避免采用大规模投资改造和搬迁的方式进行消灭，可以就地地进行新开发，挖掘潜能。城市需要不同年代的旧建筑，并不是因为它们它们是文物，而是因为它们提供着现成而廉价的空间，可以帮助孵化出更多创新性的小企业，促进城市的活力。大型旧城改造工程，不应与原有的物质和社会结构相割裂，改造后的工程必须能重新迅速融入城市的经济空间。雅各布斯对城市的深度思考，或许可以在宏大叙事中帮我们换个角度，考量王千马在《城市战争》之中关于城市发展利弊与得失的观点——我们可以像生产工业品一样批量制造若干冷冰冰的城市，也可以像培育生态林一样培育出有生命力的全新城市。